

四川省生态环境污染治理服务能力评价证书 申请单位行业自律承诺书

为不断提高生态环境污染治理服务质量,进一步增强生态环境污染治理行业自律能力,在保证服务质量的前提下进行公平有序竞争,促进行业健康发展,我单位以身作则,承诺在生态环境污染治理服务活动中严格遵守以下行为规范:

一、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道德操守,自觉维护生态环境污染治理服务市场秩序,积极推动生态环境污染治理服务行业的职业道德建设;

二、认真执行生态环境污染治理行业的相关标准、规范和规程,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操作和管理;

三、不弄虚作假,坚决保证生态环境污染治理工程的质量;

四、树立诚信服务的良好形象,不以恶意降低价格、重复报价、恶性竞争、诋毁同行等不正当方式承揽业务,共同抵制弄虚作假;

五、自觉接受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对本承诺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完全承担由于违反本承诺所做出的被取消四川省生态环境污染治理服务能力评价证书及公开公示等后果。

承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承诺单位(公章):

日期: